**南昌航空城管理委员会2023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航空城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航空城管理委员会2023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航空城管理委员会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航空城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负责组织编制辖区发展方案；

（二）负责航空产业对外推介、宣传、招商引资等工作；

（三）负责国内外航空产业及通航发展情况的信息收集工作；

（四）负责辖区基础设施建设和企业用地、用房的规划与管理；

（五）协调驻辖区企业区、企业与各方面之间的关系；

（六）负责高新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南昌航空城管理委员会内设处室 3个，包括：办公室、经济发展科、金融财务科。

编制人数小计21人,其中：事业编制人数21人。实有人数小计16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16人,行政在职人数2人，事业在职人数9人，其他长期聘用人员5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0人,遗属人数0人。实有人数较上年减少7人。

**第二部分 南昌航空城管理委员会2023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1）

**第三部分 南昌航空城管理委员会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年南昌航空城管理委员会收入预算总额为1907.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84.67万元，主要是因为增加了单位自有资金预算安排;财政拨款收入1053.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69.33万元，主要是因为单位职能调整后人员调出，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同时部分项目经费安排减少。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南昌航空城管理委员会支出预算总额为1907.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84.67万元; 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基本支出694.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78.3万元，主要是因为单位职能调整后人员调出，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8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4.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项目支出1212.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662.97万元，主要是因为增加了其他资金预算，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436.2万元,资本性支出776.5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27.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402.36万元，主要是因为单位职能调整后人员调出，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9万元，根据2023年预算编制要求，机关养老保险费用单独安排在此功能科目下;卫生健康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97万元，由于单位职能调整，社会事务划给昌东镇管理，故本年未安排高龄老人补贴;住房保障支出9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万元，新增了在编人员；其他支出85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854万元，其他支出全部为单位自有隐债资金，预计需要支付的隐债项目进度款。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 工资福利支出68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72万元，主要是因为单位职能调整后人员调出，导致人员经费减少;商品和服务支出450.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01.86万元，主要是因为单位职能调整后人员调出，导致公用经费和项目减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97万元，由于单位职能调整，社会事务划给昌东镇管理，故本年未安排高龄老人补贴;资本性支出776.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759.5万元，为单位自有隐债资金，预计需要支付的隐债项目进度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南昌航空城管理委员会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1053.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69.33万元，主要是因为单位职能调整后人员调出，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同时部分项目经费减少;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27.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7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基本支出694.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78.3万元，主要是因为单位职能调整后人员调出，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8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4.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项目支出358.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91.03万元，主要是因为单位职能调整后人员调出，导致部分项目经费安排减少;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356.2万元,资本性支出2.5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总额2.5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5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2辆。

2023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1. **招商及宣传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

保障单位招商引资及宣传工作顺利开展，完成主管部门分配的招商任务，吸引航空产业企业签约落户。

2、立项依据：《2021年冠名费合同及抄告单》及单位职责

3、实施主体：南昌航空城管理委员会

4、实施方案：2023年工作计划

5、实施周期：2023年1月日至2023年12月31日

6、年度预算安排：22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见附表2）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南昌航空城管理委员会"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68.5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万元,比上年增 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60万元,比上年增 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6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2.5万元,比上年减12.5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管委会批准，上年度已采购一辆新能源电动车，本年安排的为上年度采购车辆的尾款。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3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2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1. 201035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201039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事业单位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的支出。
3. 201130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4. 20805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221020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99999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